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ONG LONG HOLDINGS LIMITED

### 鴻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3)

#### 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鴻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呂文華先生(「呂先生」)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日起生效。

呂先生，29歲，二零零四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擁有經營研究專業文學士學位。彼其後於二零零五年獲得Macquarie University商業碩士學位。彼現任軟庫金滙金融服務有限公司證券部副總裁。於加入軟庫金滙金融服務有限公司之前，彼曾於多間金融機構就職，共歷時逾五年。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至二零一零年十月，彼為Cinda International Limited證券部機構銷售經理。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九年六月，彼任Polaris (HK) Securities Limited證券部副總裁。

呂先生於過往3年概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除上文所述外，呂先生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或接受任何其他重大委任或擁有任何專業資格。

呂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彼於本公司股份中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

根據呂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日之委任函，呂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日起為期三年。根據委任函，呂先生可收取每年120,000港元之薪酬，此乃參考其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釐定。依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呂先生須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

除本公佈內所披露者外，概無與呂先生有關的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留意，亦無任何資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任何規定須予披露。

董事會誠摯歡迎呂先生加盟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鴻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焯華

香港，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焯華先生、曾雲樞先生、李志成先生、楊素梅女士、鄭美程女士、楊素麗女士及梁銘浩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珺博士、張毅林先生、張國裕先生及呂文華先生。